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803)

公司地址：臺北市北投區福善路 16 號 12 樓
電 話：(02)2162-1689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57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3 ~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	其他	48 ~ 5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6 ~ 5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7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6000088 號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崑鼎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2 及六(七)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555,916 仟元及新台幣 1,797,46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9%及 13%；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3,138 仟元及新台幣 406,330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2%及 6%；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9,679 仟元及新台幣 135,917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及 33%。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崑鼎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福銘

廖福銘

會計師

林一帆

林一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5 月 1 1 日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5年3月31日及民國114年12月31日、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68,190	8	\$ 2,441,271	15	\$ 3,324,448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1,677,949	10	474,535	3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六(三)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569	-	63,491	-	109,475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六(四)						
	產－流動		-	-	12,900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三)	654,072	4	623,850	4	841,305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568,984	3	652,414	4	830,166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37,415	1	177,939	1	139,07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72,426	1	81,985	-	26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98	-	1,082	-	53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74	-	1,364	-	9,512	-
130X	存貨		7,950	-	8,480	-	92,318	1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及七	560,031	3	493,464	3	286,262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281,458</u>	<u>30</u>	<u>5,032,775</u>	<u>30</u>	<u>5,633,369</u>	<u>41</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82	-	10,678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六(三)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935	1	231,935	1	197,814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六(四)及八						
	產－非流動		49,707	-	49,534	-	51,91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988,385	6	965,667	6	993,354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6,584,565	37	4,143,717	25	4,264,903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	230,840	1	242,101	2	243,910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339,513	19	2,717,674	16	1,259,922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879	-	34,916	-	33,83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及八	943,028	6	3,378,661	20	1,201,459	9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418,734</u>	<u>70</u>	<u>11,774,883</u>	<u>70</u>	<u>8,247,120</u>	<u>59</u>
1XXX	資產總計		<u>\$ 17,700,192</u>	<u>100</u>	<u>\$ 16,807,658</u>	<u>100</u>	<u>\$ 13,880,489</u>	<u>100</u>

(續次頁)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5年3月31日及民國114年12月31日、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590,000	3	\$ -	-	\$ 35,000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83	-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及七	40,478	-	84,167	1	21,248	-
2150	應付票據		14	-	-	-	1,156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三)	2,559,011	15	2,277,233	14	1,841,287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1,089	1	53,666	-	282,076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807,579	5	413,782	2	897,901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855,933	5	161,177	1	659,67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6,236	1	152,628	1	237,33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9,821	-	45,425	-	39,24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	1,999,611	11	1,998,986	1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17	-	795	-	32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240,272</u>	<u>41</u>	<u>5,187,859</u>	<u>31</u>	<u>4,015,247</u>	<u>29</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三)	-	-	-	-	122,529	1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	-	-	-	1,997,076	14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2,379,583	14	2,860,000	17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9,219	1	140,039	1	89,28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90,139	1	199,685	1	201,636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	759,649	4	716,103	4	823,015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488,590</u>	<u>20</u>	<u>3,915,827</u>	<u>23</u>	<u>3,233,539</u>	<u>23</u>
2XXX	負債總計		<u>10,728,862</u>	<u>61</u>	<u>9,103,686</u>	<u>54</u>	<u>7,248,786</u>	<u>5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726,642	4	726,542	4	723,196	5
3140	預收股本		1,302	-	100	-	1,456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3,018,733	17	2,999,683	18	2,978,013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1,289,616	7	1,289,616	8	1,160,704	8
3350	未分配盈餘		1,148,583	7	1,971,896	12	1,076,063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3,957	-	88,388	-	140,328	1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	(57)	-	(57)	-	(5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298,776</u>	<u>35</u>	<u>7,076,168</u>	<u>42</u>	<u>6,079,703</u>	<u>44</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u>672,554</u>	<u>4</u>	<u>627,804</u>	<u>4</u>	<u>552,000</u>	<u>4</u>
3XXX	權益總計		<u>6,971,330</u>	<u>39</u>	<u>7,703,972</u>	<u>46</u>	<u>6,631,703</u>	<u>4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700,192</u>	<u>100</u>	<u>\$ 16,807,658</u>	<u>100</u>	<u>\$ 13,880,48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俊詰



經理人：刁秀華



會計主管：姚丹青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2,297,738	100		\$ 2,218,8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八)(二十九)及七	(1,842,278)	(80)		(1,762,876)	(79)	
5900 營業毛利		455,460	20		455,962	2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八)(二十九)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27,949)	(1)		(37,356)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949)	(1)		(37,356)	(2)	
6900 營業利益		427,511	19		418,606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2,546	-		2,91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及七	5,795	-		7,50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12,922	1		10,78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及七(13,481)	(1)		4,57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308	-		32,78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090	-		49,417	2	
7900 稅前淨利		439,601	19		468,023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82,135)	(3)		(80,661)	(3)	
8200 本期淨利		\$ 357,466	16		\$ 387,362	1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3,183	-		\$ 3,147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16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166	1		24,198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22,349	1		\$ 27,512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79,815	17		\$ 414,874	19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30,058	15		\$ 326,891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27,408	1		60,471	3	
合計		\$ 357,466	16		\$ 387,362	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51,289	16		\$ 352,178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28,526	1		62,696	3	
合計		\$ 379,815	17		\$ 414,874	19	
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54			\$ 4.5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54			\$ 4.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俊誌



經理人：刁秀華



會計主管：姚丹青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		其他業主之權益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盈餘	未分配					
114年											
1月1日	\$ 722,604	\$ 592	\$ 2,889,953	\$ 1,160,704	\$ 1,855,849	\$ 45,726	\$ 69,482	(\$ 57)	\$ 6,744,853	\$ 651,068	\$ 7,395,921
本期淨利	-	-	-	-	326,891	-	-	-	326,891	60,471	387,3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7	21,973	3,147	-	25,287	2,225	27,5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7,058	21,973	3,147	-	352,178	62,696	414,874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106,844)	-	-	-	(1,106,844)	(161,768)	(1,268,612)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二十)(二十一)	1,456	21,666	-	-	-	-	-	23,122	-	23,12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費用	六(十九)(二十一)	-	553	-	-	-	-	-	553	4	557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調整數	六(七)(二十一)	-	65,841	-	-	-	-	-	65,841	-	65,841
預收股本轉列為股本	592	(592)	-	-	-	-	-	-	-	-	-
3月31日	\$ 723,196	\$ 1,456	\$ 2,978,013	\$ 1,160,704	\$ 1,076,063	\$ 67,699	\$ 72,629	(\$ 57)	\$ 6,079,703	\$ 552,000	\$ 6,631,703
115年											
1月1日	\$ 726,542	\$ 100	\$ 2,999,683	\$ 1,289,616	\$ 1,971,896	\$ 10,068	\$ 78,320	(\$ 57)	\$ 7,076,168	\$ 627,804	\$ 7,703,972
本期淨利	-	-	-	-	330,058	-	-	-	330,058	27,408	357,4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048	3,183	-	21,231	1,118	22,3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0,058	18,048	3,183	-	351,289	28,526	379,815
11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149,033)	-	-	-	(1,149,033)	-	(1,149,033)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二十)(二十一)	1,302	18,430	-	-	-	-	-	19,732	-	19,73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費用	六(十九)(二十一)	-	663	-	-	-	-	-	663	6	669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調整數	六(七)(二十一)	-	(25)	-	-	-	-	-	(25)	-	(25)
預收股本轉列為股本	100	(100)	-	-	-	-	-	-	-	-	-
處分子公司	六(二十一)(三十四)	-	(18)	-	-	-	-	-	(18)	16,218	16,2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4,338)	-	4,338	-	-	-	-
3月31日	\$ 726,642	\$ 1,302	\$ 3,018,733	\$ 1,289,616	\$ 1,148,583	\$ 28,116	\$ 85,841	(\$ 57)	\$ 6,298,776	\$ 672,554	\$ 6,971,33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俊喆



經理人：刁秀華



會計主管：姚丹青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39,601	\$ 468,02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服務特許權協議建造收入	六(二十三) (三十二)	(283,20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5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八)	91,624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二十八)	10,642
各項攤提	六(二十八)	16,45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3,662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二十七)	917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2,915)
薪資費用—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六(十九) (二十九)	5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六(二)(二十六)	(4,406)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二十六)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308)	(32,788)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六)	(1,050)
應計復原成本迴轉利益	(8,0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1,338)	581,561
合約資產	(30,222)	64,317
應收帳款淨額	81,623	130,50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9,212)	62,207
其他應收款	10,391	1,6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4	(505)
存貨	530	9,022
預付款項	(66,567)	(45,5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770	38,8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3,689)	(61,119)
應付票據	14	(9,898)
應付帳款	281,778	199,125
應付帳款—關係人	77,423	89,930
其他應付款	(147,268)	(161,83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357	(3,037)
其他流動負債	(478)	(577)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07)	(8,55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119,825)	1,153,689
收取利息	1,714	6,425
支付利息	(17,777)	(258)
所得稅支付數	(515)	(8,6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36,403)	1,151,234

(續次頁)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 34,105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2,727	291,971
採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六(七)	(9,000)	(9,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8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64,750)	(2,30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055	(1,42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4,473)	(32,929)
處分子公司	六(三十四)	16,2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0,958)	246,3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90,000	-
短期借款減少		-	(90,000)
舉借長期借款		22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700,417)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		80,000	-
租賃負債支付數		(15,976)	(14,347)
存入保證金增加(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0,941	4,155
員工行使認股權		19,732	23,1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4,280	(77,0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73,081)	1,320,4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41,271	2,003,9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68,190	\$ 3,324,4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俊喆



經理人：刁秀華



會計主管：姚丹青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12 月 13 日依公司法奉准設立，並於民國 94 年 12 月吸收合併被投資公司—銓鼎開發能源(股)公司。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廢棄物處理等服務，於民國 96 年 12 月 3 日經核准股票公開發行，民國 99 年 5 月 27 日正式掛牌上櫃。
- (三)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且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7 日經經濟部核准更名為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 (四)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其持有本公司 52.83% 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及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環保業	100.00	100.00	100.00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裕鼎(股)公司	環保業	74.999	74.999	74.999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裕鼎(股)公司	環保業	0.001	0.001	0.001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環保業	100.00	100.00	100.00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倫鼎(股)公司	環保業	-	-	100.00	註2、7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元鼎資源(股)公司	環保業	60.00	100.00	100.00	註3、5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環保業	30.00	30.00	30.00	註1、5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信鼎岡山(股)有限公司	環保業	100.00	100.00	100.00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惠鼎資源永續(股)公司	環保業	95.00	95.00	95.00	註5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耀鼎資源循環(股)公司	環保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5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嘉鼎綠能(股)公司	環保業	50.00	50.00	50.00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嘉鼎綠能(股)公司	環保業	25.00	25.00	25.00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基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環保業	100.00	-	-	註4、6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昱鼎電業(股)公司	發電業	100.00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G.D. International, LLC.	發電業	100.00	100.00	100.00	
G.D. International, LLC.	Lumberton Solar W2-090, LLC	發電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 1：因可控制該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而納入合併報告。孫公司-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與澳門環保局之澳門垃圾焚化中心之合約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30 日結束，並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1 日、114 年 7 月 8 日及 114 年 8 月 12 日與其簽訂短期服務合約，合約期間至民國 114 年 9 月 24 日，合約屆滿已如期完成交廠。

註 2：子公司-倫鼎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14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民國 114 年 11 月已向法院聲報清算完結。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出售子公司-元鼎資源(股)公司 40% 股權予策略投資人。

註 4：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於民國 115 年 1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設立基鼎綠能環保(股)公司計\$150,000。

註 5：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6：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7：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672,554、\$627,804 及\$552,000，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裕鼎(股)公司	台灣	\$217,078	25.00%	\$212,658	25.00%	\$221,513	25.00%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澳門	98,056	70.00%	96,938	70.00%	62,821	70.00%
嘉鼎綠能(股)公司	台灣	338,394	25.00%	315,418	25.00%	264,680	25.00%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裕鼎(股)公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803,486	\$ 724,658	\$ 627,982
非流動資產	151,397	201,661	345,977
流動負債	(63,227)	(49,374)	(52,882)
非流動負債	(23,344)	(26,312)	(35,026)
淨資產總額	<u>\$ 868,312</u>	<u>\$ 850,633</u>	<u>\$ 886,051</u>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26,419	\$ 128,871	\$ 487,274
非流動資產	21,724	21,550	29,957
流動負債	(8,542)	(11,938)	(329,245)
非流動負債	-	-	(98,242)
淨資產總額	<u>\$ 139,601</u>	<u>\$ 138,483</u>	<u>\$ 89,744</u>

	嘉鼎綠能(股)公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484,922	\$ 461,307	\$ 1,010,291
非流動資產	2,539,802	1,900,598	443,822
流動負債	(1,351,701)	(1,026,999)	(375,731)
非流動負債	(319,449)	(73,234)	(19,661)
淨資產總額	<u>\$ 1,353,574</u>	<u>\$ 1,261,672</u>	<u>\$ 1,058,721</u>

綜合損益表

	裕鼎(股)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59,791	\$ 64,169
稅前淨利	21,102	22,718
所得稅費用	(3,435)	(4,321)
本期淨利	17,667	18,3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667</u>	<u>\$ 18,39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4,417</u>	<u>\$ 4,598</u>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	\$ 216,095
稅前淨利	-	64,517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利	-	64,51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18	3,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18	\$ 67,69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118	\$ 47,387

嘉鼎綠能(股)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664,601	\$ 316,707
稅前淨利	114,862	53,800
所得稅費用	(22,972)	(10,971)
本期淨利	91,890	42,8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1,890	\$ 42,8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22,973	\$ 10,707

現金流量表

裕鼎(股)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78,941)	\$ 258,08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2)	(2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9,193)	257,8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7,781	104,7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588	\$ 362,621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52,288	\$ 74,3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61,8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2,288	136,2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556	36,1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7,844	\$ 172,390

嘉鼎綠能(股)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14,326)	(\$ 33,5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89,98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7,169	(1,6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843	154,7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264	672,8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107	\$ 827,581

(四) 退休金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 所得稅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280	\$ 10,495	\$ 10,83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00,153	2,241,346	3,116,986
定期存款	357,757	189,430	196,628
	\$ 1,468,190	\$ 2,441,271	\$ 3,324,448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658,711	\$ 462,785	\$ -
衍生工具	10,847	8,447	-
	1,669,558	471,232	-
評價調整	8,391	3,303	-
合計	<u>\$ 1,677,949</u>	<u>\$ 474,535</u>	<u>\$ -</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183)	\$ -	\$ -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14,882	\$ 10,678	\$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432	\$ 4,406
衍生工具	6,604	-
合計	<u>\$ 13,036</u>	<u>\$ 4,406</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183)	\$ -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5年3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結購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共2筆)	USD 6,000仟元	114.08.08-116.08.26
結購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共3筆)	JPY 1,200,000仟元	114.09.05-116.09.13
114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結購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共2筆)	USD 6,000仟元	114.08.08-116.08.26
結購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共3筆)	JPY 1,200,000仟元	114.09.05-116.09.13

本集團民國114年3月31日未承作衍生金融工具。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127	\$ 78,570	\$ 96,118
評價調整		(7,558)	(15,079)	13,357
合計		<u>\$ 32,569</u>	<u>\$ 63,491</u>	<u>\$ 109,475</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37,415	\$ 137,415	\$ 137,421
評價調整		94,520	94,520	60,393
合計		<u>\$ 231,935</u>	<u>\$ 231,935</u>	<u>\$ 197,814</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及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u>\$ 3,183</u>	<u>\$ 3,147</u>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		
轉列保留盈餘		
因除列標的轉列者	<u>(\$ 4,338)</u>	<u>\$ -</u>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逾三個月以上			
之定期存款	\$ -	\$ 12,900	\$ -
非流動項目：			
質押定期存款	49,707	49,534	51,919
合計	<u>\$ 49,707</u>	<u>\$ 62,434</u>	<u>\$ 51,919</u>

1.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為期末帳面金額。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帳款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381,671	\$ 465,884	\$ 650,833
長期應收款項一年內到期	189,410	186,820	179,457
減：備抵損失	(2,097)	(290)	(124)
	<u>\$ 568,984</u>	<u>\$ 652,414</u>	<u>\$ 830,166</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1-90天	\$ 380,109	\$ 464,322	\$ 635,204
91-120天	-	748	-
121-180天	748	814	4,544
181天以上	814	-	11,085
	<u>\$ 381,671</u>	<u>\$ 465,884</u>	<u>\$ 650,83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為客戶合約所產生。
3. 長期應收款項一年內到期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長期應收款項之說明。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預付款項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預付購料款	\$ 44,047	\$ 47,284	\$ 163,693
預付發包款	360,533	354,515	44,759
預付租金	810	361	1,798
留抵稅額	53,893	51,878	18,557
預付保險費	34,236	9,575	19,853
其他	66,512	29,851	37,602
	<u>\$ 560,031</u>	<u>\$ 493,464</u>	<u>\$ 286,262</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年		114年	
1月1日	\$	965,667	\$	872,103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00		9,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8)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4,308		32,788
資本公積變動	(25)		65,841
其他權益變動		9,563		13,622
3月31日	\$	988,385	\$	993,354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中鼎化工(股)公司	\$ 101,358	\$ 92,577	\$ 93,449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	555,539	551,118	583,205
榮鼎綠能(股)公司	128,899	126,640	127,568
晶鼎綠能(股)公司	202,589	195,332	189,132
	\$ 988,385	\$ 965,667	\$ 993,354

1.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例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	開曼群島	16.23%	16.24%	16.24%	策略性投資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3,928,547	\$ 3,989,833	\$ 4,138,995
非流動資產	1,141,985	1,066,990	1,092,901
流動負債	(2,058,256)	(2,091,668)	(2,014,333)
非流動負債	(42,352)	(36,644)	(92,207)
淨資產總額	\$ 2,969,924	\$ 2,928,511	\$ 3,125,356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480,065	\$ 475,625	\$ 507,700
商譽	75,474	75,493	75,505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555,539	\$ 551,118	\$ 583,205
關聯企業公允價值(註)	\$ 525,925	\$ 745,146	\$ 1,108,875

註：係上市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成交均價計算之市價資訊。

綜合損益表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857,624	\$ 1,423,44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39,030)	115,76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8,749	82,8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719	\$ 198,582

(3)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帳面金額分別為 \$432,846、\$414,549 及 \$410,149。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9,255	\$ 8,708
其他綜合損益	-	1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55	\$ 8,875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於民國 109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晶鼎綠能(股)公司，總投資額預計\$650,000。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新增投資\$9,000 及\$9,000。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止，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分別已投資\$225,000、\$216,000 及\$204,000，持股比例皆為 30%。
3. 關聯企業-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加數\$65,605 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依減少比例重分類\$1,050 至損益。
4.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一季上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5. 榮鼎綠能(股)公司及晶鼎綠能科技(股)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係依被投資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15年1月1日						
成本	\$ 174,263	\$ 17,358	\$ 6,052,217	\$ 164,528	\$ 13,748	\$ 6,422,114
累計折舊	-	(4,342)	(2,146,531)	(116,782)	(10,742)	(2,278,397)
	<u>\$ 174,263</u>	<u>\$ 13,016</u>	<u>\$ 3,905,686</u>	<u>\$ 47,746</u>	<u>\$ 3,006</u>	<u>\$ 4,143,717</u>
115年						
1月1日	\$ 174,263	\$ 13,016	\$ 3,905,686	\$ 47,746	\$ 3,006	\$ 4,143,717
增添	7,764	-	72,009	-	-	79,773
移轉	2,376,900	-	66,893	-	-	2,443,793
處分	-	-	-	-	-	-
折舊費用	-	(187)	(84,933)	(3,767)	(389)	(89,276)
淨兌換差額	1,695	-	4,863	-	-	6,558
3月31日	<u>\$ 2,560,622</u>	<u>\$ 12,829</u>	<u>\$ 3,964,518</u>	<u>\$ 43,979</u>	<u>\$ 2,617</u>	<u>\$ 6,584,565</u>
115年3月31日						
成本	\$ 2,560,622	\$ 17,358	\$ 6,200,212	\$ 164,528	\$ 13,748	\$ 8,956,468
累計折舊	-	(4,529)	(2,235,694)	(120,549)	(11,131)	(2,371,903)
	<u>\$ 2,560,622</u>	<u>\$ 12,829</u>	<u>\$ 3,964,518</u>	<u>\$ 43,979</u>	<u>\$ 2,617</u>	<u>\$ 6,584,565</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	合計
114年1月1日						
成本	\$ 178,993	\$ 17,358	\$ 5,856,103	\$ 162,093	\$ 31,503	\$ 6,246,050
累計折舊	-	(3,594)	(1,758,436)	(114,012)	(22,078)	(1,898,120)
	<u>\$ 178,993</u>	<u>\$ 13,764</u>	<u>\$ 4,097,667</u>	<u>\$ 48,081</u>	<u>\$ 9,425</u>	<u>\$ 4,347,930</u>
114年						
1月1日	\$ 178,993	\$ 13,764	\$ 4,097,667	\$ 48,081	\$ 9,425	\$ 4,347,930
增添	-	-	2,282	-	19	2,301
折舊費用	-	(187)	(87,057)	(3,508)	(872)	(91,624)
淨兌換差額	1,439	-	4,798	9	50	6,296
3月31日	<u>\$ 180,432</u>	<u>\$ 13,577</u>	<u>\$ 4,017,690</u>	<u>\$ 44,582</u>	<u>\$ 8,622</u>	<u>\$ 4,264,903</u>
114年3月31日						
成本	\$ 180,432	\$ 17,358	\$ 5,863,183	\$ 162,102	\$ 31,572	\$ 6,254,647
累計折舊	-	(3,781)	(1,845,493)	(117,520)	(22,950)	(1,989,744)
	<u>\$ 180,432</u>	<u>\$ 13,577</u>	<u>\$ 4,017,690</u>	<u>\$ 44,582</u>	<u>\$ 8,622</u>	<u>\$ 4,264,903</u>

1. 移轉係由預付設備款及預付土地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重分類。
2.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8,011 及\$136，資本化利率區間分別為 1.91%~2.528%及 1.325%~2.000%。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9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員工宿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另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分別為 \$5,793 及 \$3,627。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52,307	\$ 54,856	\$ 61,593
房屋	168,494	175,587	171,419
運輸設備	6,853	8,318	7,816
其他資產	3,186	3,340	3,082
	<u>\$ 230,840</u>	<u>\$ 242,101</u>	<u>\$ 243,910</u>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2,548	\$ 2,652
房屋	6,785	6,453
運輸設備	1,465	1,201
其他資產	382	336
	<u>\$ 11,180</u>	<u>\$ 10,642</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228 及 \$12,797。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43	\$ 91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793	3,62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215	390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17,773	19,879
租賃修改利益	40	-

6.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0,757 及 \$38,243。

7.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1)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有與太陽能產生的發電度數連結者。與太陽能發電度數有關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觸發這些與付款條件有關之期間認列為成本。

(2) 當本集團內太陽能發電度數增加 1%，則變動租賃給付之租賃合約將使總租賃給付金額增加約 1%。

(十) 無形資產

	115年			
	特許權	商譽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824,685	\$ 136,153	\$ 4,786	\$ 2,965,624
累計攤銷及減損	(246,720)	-	(1,230)	(247,950)
	<u>\$ 2,577,965</u>	<u>\$ 136,153</u>	<u>\$ 3,556</u>	<u>\$ 2,717,674</u>
1月1日	\$ 2,577,965	\$ 136,153	\$ 3,556	\$ 2,717,674
增添	638,389	-	-	638,389
攤銷費用	(16,205)	-	(345)	(16,550)
3月31日	<u>\$ 3,200,149</u>	<u>\$ 136,153</u>	<u>\$ 3,211</u>	<u>\$ 3,339,513</u>
3月31日				
成本	\$ 3,463,074	\$ 136,153	\$ 4,786	\$ 3,604,013
累計攤銷及減損	(262,925)	-	(1,575)	(264,500)
	<u>\$ 3,200,149</u>	<u>\$ 136,153</u>	<u>\$ 3,211</u>	<u>\$ 3,339,513</u>
	114年			
	特許權	商譽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41,583	\$ 136,153	\$ 1,745	\$ 1,179,481
累計攤銷及減損	(187,508)	-	(360)	(187,868)
	<u>\$ 854,075</u>	<u>\$ 136,153</u>	<u>\$ 1,385</u>	<u>\$ 991,613</u>
1月1日	\$ 854,075	\$ 136,153	\$ 1,385	\$ 991,613
增添	283,203	-	-	283,203
攤銷費用	(14,803)	-	(91)	(14,894)
3月31日	<u>\$ 1,122,475</u>	<u>\$ 136,153</u>	<u>\$ 1,294</u>	<u>\$ 1,259,922</u>
3月31日				
成本	\$ 1,324,786	\$ 136,153	\$ 1,745	\$ 1,462,684
累計攤銷及減損	(202,311)	-	(451)	(202,762)
	<u>\$ 1,122,475</u>	<u>\$ 136,153</u>	<u>\$ 1,294</u>	<u>\$ 1,259,922</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營業成本	<u>\$ 16,550</u>	<u>\$ 14,894</u>

2.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歸屬於台灣之營運個體，係獨立之現金產生單位。

3. 子公司-信鼎岡山(股)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與高雄市政府簽訂修建營運移轉 ROT 案投資契約，本公司依促參法規定參與高雄市岡山垃圾焚化廠之修建及營運，並於契約期間屆滿後，將高雄市岡山垃圾焚化廠之營運權、投資修建之營運資產及用地歸還高雄市政府，存續期間係垃圾焚化收廠開始營運後十五年為止。

子公司-信鼎岡山(股)公司按所簽訂之投資契約，契約期間需繳交權利金及回饋金予高雄市政府，權利金及回饋金係按子公司-信鼎岡山(股)公司自收可處理廢棄物噸數，乘以每噸權利金單價計價。

依投資契約規定自營運日開始至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須完成契約規定之修建工程範圍，修建成本總計\$948,939。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2 號「服務特許權協議」將所提供之提升效能服務作為營運該設施取得售電及自收廢棄物之權利，並以未來應提供之修建服務認列為無形資產。本公司特許權攤銷係採直線法，攤銷期間為十五年，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已認列無形資產-特許權分別為\$948,939、\$940,599 及\$888,190。

4. 子公司-嘉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0 月以建設-營運-轉移 (BOT)方式取得興建營運嘉義市綠能永續循環中心興建營運移轉之計劃，並於民國 113 年 2 月與嘉義市政府簽訂「嘉義市綠能永續循環中心興建營運移轉契約」。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2 號「服務特許權協議」之規定於建造期間將其對價認列至無形資產-特許權，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已認列無形資產-特許權分別為\$2,514,135、\$1,884,086 及\$436,596。

5.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利息資本化金額為\$1,283，資本化利率區間為 2.00%~2.278%。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未有將借款成本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6. 本集團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長期應收款項	\$ 337,296	\$ 384,001	\$ 516,7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89,410)	(186,820)	(179,457)
	147,886	197,181	337,296
存出保證金	306,490	334,314	31,717
預付設備款	327,724	330,144	286,931
履行合約成本	71,626	78,985	21,404
預付土地款	-	2,376,900	475,38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4,952	15,228	-
其他	74,350	45,909	48,731
	<u>\$ 943,028</u>	<u>\$ 3,378,661</u>	<u>\$ 1,201,459</u>

1. 合約資產中長期應收款項係本集團與政府(授予人)簽訂之服務特許權協議，依授予人所提供之應收之對價按公允價值認列，並按合約約定授予人提供予營運者對價之方式決定認列為金融資產，其中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帳列應收帳款(詳附註六(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超過 12 個月實現者帳列長期應收款項。其他重要約定內容如下：

(1) 子公司-裕鼎(股)公司於民國 91 年 8 月以建設-營運-轉移(BOT)方式取得興建營運苗栗縣垃圾焚化廠之計劃，並於同年 9 月與苗栗縣政府簽訂「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營運期間自民國 97 年 2 月 29 日營運開始日後二十年止；另依該契約之規定興建營運期間經提前屆滿或展延者，存續期間得視為屆滿或隨同展延，但合計不得超過五十年。本公司為興建營運苗栗縣垃圾焚化廠之計劃，而取得該垃圾焚化廠之土地使用權，其存續期間自民國 91 年 9 月 13 日至 117 年 2 月 28 日止。

(2) 營運期間應依契約規定處理縣市政府所交付廢棄物之保證噸數。

(3) 營運期間，操作單價係依焚化廠處理契約規定計價，並按製造業受雇員工平均經常性薪資指數及物價指數等因子調整。

2. 存出保證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履行合約成本係本集團與業主簽訂焚化爐操作維修合約之相關成本於起始時產生維修成本，依 IFRS15 之規定認列資產，合約期間以直線法攤提。

4. 預付土地款係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向經濟部工業局購買彰化縣鹿港鎮崙海段 60-21 地號土地總計\$2,376,900，第一期地價款\$475,380 已於民國 111 年 9 月 6 日繳納，並於民國 114 年 4 月 14 日將尾款\$1,901,520 支付完畢，業已於民國 115 年 1 月過戶完成。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5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借款	\$ 590,000	1.85%~2.025%	註1、2

借款性質	114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借款	\$ 35,000	0.50%	註1、2

本集團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無短期借款。

註 1：由本公司連帶保證。

註 2：本集團出具本票擔保，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分別為 \$400,000 及 \$100,000。

(十三) 應付帳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材料款	\$ 1,208,019	\$ 872,576	\$ 25,248
應付發包工款	75,688	142,527	283,568
應付焚化爐設備使用費	197,919	221,699	210,836
應付維修成本	874,034	854,196	1,150,200
其他	203,351	186,235	171,435
	<u>\$ 2,559,011</u>	<u>\$ 2,277,233</u>	<u>\$ 1,841,287</u>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5,268	\$ 267,260	\$ 170,063
應付保險費	17,971	16,308	17,439
應付員工酬勞	41,352	33,518	29,668
應付股利	537,643	-	607,667
其他	95,345	96,696	73,064
	<u>\$ 807,579</u>	<u>\$ 413,782</u>	<u>\$ 897,901</u>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89)	(1,014)	(2,924)
	1,999,611	1,998,986	1,997,07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公司債	(1,999,611)	(1,998,986)	-
	<u>\$ -</u>	<u>\$ -</u>	<u>\$ 1,997,076</u>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券及乙券，發行總額分別計\$1,000,000 及\$1,000,000，票面利率分別為年固定利率 0.65%及 0.56%，發行期間皆為 5 年，流通期間均自民國 110 年 5 月 27 日至 115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債到期一次還本，並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9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發行。

2.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公司債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3,650 及\$3,650。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5年3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14年4月14日至民國119年4月12日，並於民國117年10月起按期償還本息。	2.5280%	土地、 註1	\$ 2,160,000
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15年2月2日至民國119年8月13日，並於民國117年9月起按期償還本息。	2.2780%	註2、3	219,58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 2,379,583</u>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自民國114年12月29日至民國116年11月30日。	1.9800%	-	\$ 700,000
銀行信用借款	自民國114年4月14日至民國119年4月12日，並於民國117年10月起按期償還本息。	2.5280%	註1	2,16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 2,860,000</u>

註 1：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銀行核貸條件係以彰濱工業區崙尾西二區環保用地鹿港鎮崙海段 60-21 地號土地作為擔保，已於民國 115 年 1 月過戶完成，並於過戶後一個月內完成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

註 2：由母公司中鼎工程(股)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連帶保證。

註 3：本集團出具本票擔保，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為\$4,700,000。

1. 本集團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無長期借款。
2. 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承諾於擔保借款存續期間，個別財務報表須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規定為：
 - (1) 本公司對信鼎公司之直接及間接持股比率，不得低於 51%，並應指派信鼎公司之董事長。
 - (2)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及攤提)/(利息費用+一年內到期長借)不得低於 1.2 倍，銀行每半年檢核乙次。
3. 本集團未違反上述相關承諾事項。

(十七)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	\$ -	\$ 13,452
應計復原成本	291,291	286,279	335,706
存入保證金	395,247	354,306	336,562
遞延收入	73,111	75,518	90,656
其他	-	-	46,639
	<u>\$ 759,649</u>	<u>\$ 716,103</u>	<u>\$ 823,015</u>

1. 應計復原成本

- (1)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嘉鼎綠能(股)公司及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與業主簽訂操作焚化爐服務合約中，規定於合約期滿時應返還該資源回收廠，且有義務於合約終止時恢復垃圾資源回收廠及其機械、設備之原使用狀態，故於操作合約開始執行時估列相關成本，並於合約期限內分期攤銷。
 - (2) 崑鼎綠能環保(股)公司及昱鼎電業(股)公司與地主簽訂土地租賃合約中，規定於合約期滿時有義務拆除太陽能模組並恢復場地之原使用狀態，故於合約開始執行時估列相關成本，並於合約期限內分期攤銷。
2. 遞延收入為民國 106 年美國紐澤西州政府為獎勵 Lumberton 建造經營太陽能電廠提供之財政現金獎勵(Cash Grants)，太陽能電廠之營建期間為 15 年。

(十八)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35 及 \$696。
- (3)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940。

2. 確定提撥計畫

-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989 及 \$10,619。
- (3)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按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利益)分別為 \$0 及 (\$13,653)。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七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7.24	1,500	6年	2~4年之服務
第八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4.13	1,500	6年	2~4年之服務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 (1) 第七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認股選擇權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49	新台幣158.20元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90)	新台幣158.20元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59	新台幣158.20元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59	新台幣158.20元

- (2) 第八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認股選擇權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53	新台幣151.50元	373	新台幣159.70元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130)	新台幣151.50元	(56)	新台幣159.70元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23	新台幣151.50元	317	新台幣159.70元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23	新台幣151.50元	317	新台幣159.70元

3.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新台幣分別為 298.86 元及 293.15 元。

4.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新台幣 151.5 元、新台幣 151.5 元及新台幣 158.20~159.7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如下：

協議之類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第七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	-	0.25年
第八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	0.25年	1年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市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平價值
第七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7.24	新台幣 212.5元	新台幣 212.5元	10.83%~11.00%	4-5年	0%	0.56%~0.58%	新台幣 20.57-23.68元
第八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4.13	新台幣 203.0元	新台幣 203.0元	11.58%~12.02%	4-5年	0%	0.41%~0.45%	新台幣 20.26-23.79元

6. 本公司之母公司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授予母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全職員工 4,150 單位(每單位 1,000 股)。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因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所認列之勞務成本及對應之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權益交割	\$ 185	\$ 557

7. 本公司之母公司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授予母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全職員工 5,500 單位(每單位 1,000 股)。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因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所認列之勞務成本及對應之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權益交割	\$ 484	\$ -

(二十)股本

1.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200,000，分為 12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6,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726,642，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含預收股本)：

	115年	114年
1月1日	72,664,139	72,319,6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30,246	145,631
3月31日	<u>72,794,385</u>	<u>72,465,231</u>

2.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之股份皆為 276 仟股。

3.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係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發行新股以股份轉換方式向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取得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股份。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115年3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股數	帳面金額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1,605	\$ 57
114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股數	帳面金額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1,605	\$ 57
114年3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股數	帳面金額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1,605	\$ 57

(二十一)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之內容及變動情形如下：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已失效之員工認股權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合計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115年1月1日	\$2,821,922	\$ 79,048	\$ 4,158	\$ 761	\$ 93,794	\$ -	\$2,999,683
員工執行認股權	18,430	-	-	-	-	-	18,43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663	-	-	-	663
清算子公司	-	-	-	-	-	-	-
處分子公司	-	-	-	-	-	(18)	(18)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調整數	-	-	41	-	(66)	-	(25)
115年3月31日	<u>\$2,840,352</u>	<u>\$ 79,048</u>	<u>\$ 4,862</u>	<u>\$ 761</u>	<u>\$ 93,728</u>	<u>(\$ 18)</u>	<u>\$3,018,733</u>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	已失 效之 員工 認股	採用權益 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 股權淨值之 變動數	合計
114年1月1日	\$2,770,987	\$ 85,365	\$ 4,715	\$ 761	\$ 28,125	\$2,889,953
員工執行認股權	21,666	-	-	-	-	21,66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553	-	-	553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 動調整數	-	-	35	-	65,806	65,841
114年3月31日	<u>\$2,792,653</u>	<u>\$ 85,365</u>	<u>\$ 5,303</u>	<u>\$ 761</u>	<u>\$ 93,931</u>	<u>\$2,978,013</u>

(二十二)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千分之 0.1 以上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二為限之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
2.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嗣後特別盈餘公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年度決算盈餘經前項提撥及彌補累積虧損後，為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此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需求及產業成長情形，股利政策將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故擬將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惟有突發性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至少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特別盈餘公積：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5 月 28 日經股東會通過民國 113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u>113 年 度</u>
	<u>金額</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8,912
發放現金股利	<u>1,106,844</u>
合計	<u>\$ 1,235,756</u>

6.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分配與股東之股利為 \$1,106,844 (每股新台幣 15.24398079 元)。

7.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u>114 年 度</u>	
	<u>金額</u>	<u>每股股利(元)</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5,180	
發放現金股利	<u>1,149,033</u>	\$ 15.81
合計	<u>\$ 1,284,213</u>	

上列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除現金股利業經董事會決議，僅需於股東會報告外，其餘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5 年 5 月 11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8.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二十三)營業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297,738</u>	<u>\$ 2,218,838</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台灣</u>	<u>澳門</u>	<u>美國</u>	<u>合計</u>
部門收入	\$ 2,548,564	\$ -	\$ 13,835	\$ 2,562,399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64,661)	-	-	(264,661)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283,903</u>	<u>\$ -</u>	<u>\$ 13,835</u>	<u>\$ 2,297,738</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收入	<u>\$ 2,283,903</u>	<u>\$ -</u>	<u>\$ 13,835</u>	<u>\$ 2,297,738</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台灣</u>	<u>澳門</u>	<u>美國</u>	<u>合計</u>
部門收入	\$ 2,230,507	\$ 256,335	\$ 38,058	\$ 2,524,90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90,034)	(16,028)	-	(306,062)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940,473</u>	<u>\$ 240,307</u>	<u>\$ 38,058</u>	<u>\$ 2,218,838</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收入	<u>\$ 1,940,473</u>	<u>\$ 240,307</u>	<u>\$ 38,058</u>	<u>\$ 2,218,838</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合約資產：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暫估應收帳款	<u>\$ 654,072</u>	<u>\$ 623,850</u>	<u>\$ 841,305</u>

(2) 合約負債：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預收客戶款項	\$ 37,398	\$ 84,167	\$ 21,248
修建合約	<u>3,080</u>	<u>-</u>	<u>122,529</u>
	<u>\$ 40,478</u>	<u>\$ 84,167</u>	<u>\$ 143,777</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預收客戶款項	\$ 31,390	\$ 18,466
修建合約	<u>-</u>	<u>50,731</u>
	<u>\$ 31,390</u>	<u>\$ 69,197</u>

(二十四) 利息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2,526	\$ 2,869
其他利息收入	<u>20</u>	<u>46</u>
	<u>\$ 2,546</u>	<u>\$ 2,915</u>

(二十五) 其他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政府補助收入	\$ 3,511	\$ 3,651
出售廢料收入	1,760	1,974
其他收入－其他	<u>524</u>	<u>1,881</u>
	<u>\$ 5,795</u>	<u>\$ 7,506</u>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處分投資利益	\$ 50	\$ 1,050
租賃修改利益	40	-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9)	5,3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12,853	4,406
什項支出	(2)	(2)
	<u>\$ 12,922</u>	<u>\$ 10,787</u>

(二十七) 財務成本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 18,182	\$ 148
公司債利息	3,650	3,650
租賃負債利息	943	917
減:利息資本化	(9,294)	(136)
	<u>\$ 13,481</u>	<u>\$ 4,579</u>

(二十八) 成本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343,576	\$ 384,3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89,276	91,62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1,180	10,642
攤銷費用	18,038	16,455
設備攤提掩埋費	248,191	238,284
耗材	551,295	393,018
發包工款	372,290	432,483
保險費	25,723	45,755
其他成本及費用	210,658	187,628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870,227</u>	<u>\$ 1,800,232</u>

(二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288,447	\$ 339,065
員工認股權	-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669	557
勞健保費用	27,067	25,755
退休金費用	11,924	(2,338)
其他用人費用	15,469	21,304
	<u>\$ 343,576</u>	<u>\$ 384,343</u>

1. 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分別為 1,121 人、1,058 人及 1,168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千分之 0.1 以上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二為限之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
3.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41 及 \$294；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300 及 \$1,3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及雜費科目。

民國 11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0.01% 以上及上限 2% 估列，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6,860 及 \$5,2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3,910	\$ 78,613
當期所得稅總額	63,910	78,61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217	2,092
匯率影響數	8	(44)
所得稅費用	<u>\$ 82,135</u>	<u>\$ 80,661</u>

2. 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核定至民國 113 年度。

(三十一) 每股盈餘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0,058	72,724	\$ 4.54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1	
員工酬勞	-	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30,058	72,736	\$ 4.54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26,891	72,394	\$ 4.52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72	
員工酬勞	-	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26,891	72,567	\$ 4.50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9,773	\$ 2,301
減：應付復原成本	(7,012)	-
減：利息資本化	(8,011)	-
本期支付現金	\$ 64,750	\$ 2,301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取得無形資產	\$ 638,389	\$ 283,203
減：服務特許權協議建造收入	(637,106)	(283,203)
減：利息資本化	(1,283)	-
本期支付現金	\$ -	\$ -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來自籌資活動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其變動為籌資現金流量等變動彙總金額如下，其餘資訊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115年	114年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5,104,096	\$ 2,362,96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01,607 (104,34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23,451	14,345
3月31日	<u>\$ 5,429,154</u>	<u>\$ 2,272,958</u>

(三十四)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處分子公司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出售子公司元鼎資源(股)公司 40% 股權，對價為 \$16,200。元鼎資源(股)公司非控制權益於出售日之帳面金額為 \$16,218，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16,218，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 \$16,218。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元鼎資源(股)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處分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16,218
自非控制權益收取之對價	(16,200)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18</u>

2. 本集團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中鼎工程(股)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持有本公司 52.83% 股份，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其餘 47.17% 由大眾持有。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中鼎工程(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
中鼎化工(股)公司	關聯企業
俊鼎機械廠(股)公司	關聯企業
榮鼎綠能(股)公司	關聯企業
益鼎工程(股)公司	關聯企業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萬鼎工程(股)公司	關聯企業
創鼎投資(股)公司	關聯企業
興利開發(股)公司	關聯企業
新鼎系統(股)公司	關聯企業
源鼎水資源(股)公司	關聯企業
晶鼎綠能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寶鼎再生水(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中技社	其他關係人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臨海水務(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24,843	\$ 17,911
關聯企業	84,909	75,474
其他關係人	1,330	502
	<u>\$ 111,082</u>	<u>\$ 93,887</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清運價格及操作合約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收款條件採月結 30 天方式處理。

(2)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0990100279 號函之說明如下：

本集團揭露上開對最終母公司發生營業收入，而於財務報表之關係人交易中並無對其有相關營業成本，係因該收入之相對成本為合併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執行操作服務而產生之設備維修成本及員工薪資等相關支出，並非關係人交易。

2. 營業成本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119,765	\$ 45,326
關聯企業	96,234	83,475
	<u>\$ 215,999</u>	<u>\$ 128,801</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及勞務購買價格，其價格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採月結 30 天方式處理。

3. 應收帳款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23,153	\$ 23,240	\$ 23,716
關聯企業	213,338	154,856	115,007
其他關係人	995	178	355
減：備抵損失	(71)	(335)	-
	<u>\$ 237,415</u>	<u>\$ 177,939</u>	<u>\$ 139,078</u>

4. 合約負債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最終母公司	\$ 2,351	\$ 13,501	\$ 507

5. 應付帳款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4,896	\$ 4,857	\$ 182,259
關聯企業	126,193	48,809	99,817
	<u>\$ 131,089</u>	<u>\$ 53,666</u>	<u>\$ 282,076</u>

6. 預付款項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預付款項			
最終母公司	\$ 319,131	\$ 313,336	\$ -
關聯企業	6,763	6,763	1,391
	<u>\$ 325,894</u>	<u>\$ 320,099</u>	<u>\$ 1,391</u>

係預付發包工款及預付材料款。

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註)	\$ 498	\$ 32	\$ 466
其他關係人	-	1,050	73
	<u>\$ 498</u>	<u>\$ 1,082</u>	<u>\$ 539</u>

註：主係借調人員費用及辦公室分攤費用等。

8.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向關係人借款

A. 期末餘額：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關聯企業	\$ 230,000	\$ 150,000	\$ -

B. 利息費用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註)	\$ 9	\$ -

註：對關聯企業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按月計息收款，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利息按年利率2%收取，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利息資本化金額為\$740。

9. 其他收入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 3	\$ 1,000

主係董監酬勞。

10. 營業費用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6,298	\$ 1,395
關聯企業	453	685
	\$ 6,751	\$ 2,080

主係借調人員費用、估列之董監酬勞及辦公室相關費用。

1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 其他應付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14,496	\$ 10,922	\$ 6,663
關聯企業	47	255	84
	\$ 14,543	\$ 11,177	\$ 6,747

(2) 應付股利：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607,032	\$ -	\$ 648,706
關聯企業	4,358	-	4,217
	\$ 611,390	\$ -	\$ 652,923

12.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本集團與關係人簽訂之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金支付方式	租賃期間
最終母公司	房屋及建築	\$41/年	110.12.8~117.12.7
關聯企業	"	\$285/年	99.7.22~118.7.21
關聯企業	"	\$14,926/年	110.8.1~120.7.31

(2)租賃負債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353	\$ 362	\$ 455
關聯企業	76,295	79,217	86,981
	<u>\$ 76,648</u>	<u>\$ 79,579</u>	<u>\$ 87,436</u>

(3)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1	\$ 1
關聯企業	197	210
	<u>\$ 198</u>	<u>\$ 211</u>

13. 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 1,925,600	\$ 1,925,600	\$ 1,925,600
其他關係人	293,000	293,000	293,000
	<u>\$ 2,218,600</u>	<u>\$ 2,218,600</u>	<u>\$ 2,218,600</u>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1,132	\$ 11,305
退職後福利	226	216
總計	<u>\$ 11,358</u>	<u>\$ 11,52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49,707	\$ 49,534	\$ 51,919	提供標案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84,664	-	-	供長期借款擔保之用
存出保證金	306,490	334,314	31,717	提供專案擔保、租賃、 履約保證金、押標金及 員工宿舍押金等
	<u>\$ 2,740,861</u>	<u>\$ 383,848</u>	<u>\$ 83,63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除附註六(十一)外，尚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 (一)本集團對於業務所需之履約保證金及其他保證，委託銀行為連帶保證者，均由公司簽訂委託保證契約或提供額度 100%之本票擔保，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因此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16,631,870。
- (二)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工程保固、履約保證、清運業務及其他保證所需等，委由銀行開立之履約保證函為\$2,137,999。
- (三)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營運所需，已簽訂服務合約而尚未付款金額為\$5,454,56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1.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持股比例增資子公司-元鼎資源股份有限公司，擬依後續營運資金需求分年辦理，預估總投資金額為\$513,000。
- 2.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4 月 30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計\$2,000,00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五年。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償還借款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借款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總借款	<u>\$ 5,199,194</u>	<u>\$ 5,008,986</u>	<u>\$ 2,032,076</u>
總權益	<u>\$ 6,962,535</u>	<u>\$ 7,703,972</u>	<u>\$ 6,631,703</u>
負債資本比率	<u>75%</u>	<u>65%</u>	<u>31%</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92,831	\$ 485,213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264,504	295,426	307,2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68,190	2,441,271	3,324,4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707	62,434	51,919
應收帳款	568,984	652,414	830,16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7,415	177,939	139,078
其他應收款	72,426	81,985	26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8	1,082	539
存出保證金	306,490	334,314	31,717
長期應收款	147,886	197,181	337,296
	<u>\$ 4,808,931</u>	<u>\$ 4,729,259</u>	<u>\$ 5,022,718</u>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90,000	\$ -	\$ 35,000
應付票據	14	-	1,156
應付帳款	2,559,011	2,277,233	1,841,28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1,089	53,666	282,076
其他應付款	807,579	413,782	897,90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55,933	161,177	659,670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999,611	1,998,986	1,997,07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379,583	2,860,000	-
存入保證金	395,247	354,306	336,562
	<u>\$ 9,718,250</u>	<u>\$ 8,119,333</u>	<u>\$ 6,050,728</u>
租賃負債	<u>\$ 229,960</u>	<u>\$ 245,110</u>	<u>\$ 240,882</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幣及澳門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持有之國外營運機構投資為策略性投資，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澳門幣及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MOP : NTD	\$ 7,822	3.9457	\$ 30,863
114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JPY : NTD	\$ 132,199	0.2009	\$ 26,559
MOP : NTD	12,044	3.9141	47,1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MOP : NTD	\$ 482	3.9141	\$ 1,889

114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SD: NTD	\$ 2,212	33.1100	\$ 73,239
JPY: NTD	289,985	0.2205	63,942
MOP: NTD	22,435	4.1282	92,6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MOP: NTD	\$ 762	4.1282	\$ 3,146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外幣:功能性貨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MOP: NTD	1.00%	\$ 309	\$ -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外幣:功能性貨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SD: NTD	1.00%	\$ 732	\$ -
JPY: NTD	1.00%	639	-
MOP: NTD	1.00%	92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MOP: NTD	1.00%	31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優良客戶(註1)	一般客戶(註2)	合計
<u>115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5%	0%~0.05%	
帳面價值總額	\$ 818,062	\$ 138,391	\$ 956,453
備抵損失	(\$ 71)	(\$ 2,097)	(\$ 2,168)
<u>114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5%	0%~0.05%	
帳面價值總額	\$ 841,183	\$ 186,976	\$ 1,028,159
備抵損失	(\$ 335)	(\$ 290)	(\$ 625)
<u>114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3%	0%~0.03%	
帳面價值總額	\$ 1,178,295	\$ 128,369	\$ 1,306,664
備抵損失	\$ -	(\$ 124)	(\$ 124)

註 1：政府公家機關、國營事業、上市櫃公司及關係人。

註 2：非上述註 1 者。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5年	114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625	\$ 59
提列減損損失	1,543	65
3月31日	\$ 2,168	\$ 124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5年3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91,268	\$ -
應付票據	14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690,100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65,802	-
租賃負債	41,525	202,063
應付公司債	2,001,736	-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借款	59,626	2,574,577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95,24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2,330,899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76,397	-
租賃負債	48,292	212,512
應付公司債	2,004,840	-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借款	68,370	3,050,205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54,30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4年3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5,095	\$ -
應付票據	1,156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23,363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57,571	-
租賃負債	41,089	215,424
應付公司債	12,100	2,001,856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36,562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5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667,102	\$ -	\$ -	\$ 1,667,102
衍生工具	-	25,729	-	25,7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32,569	-	231,935	264,504
合計	<u>\$ 1,699,671</u>	<u>\$ 25,729</u>	<u>\$ 231,935</u>	<u>\$ 1,957,335</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83	\$ -	\$ 183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66,088	\$ -	\$ -	\$ 466,088
衍生工具	-	19,125	-	19,1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63,491	-	231,935	295,426
合計	\$ 529,579	\$ 19,125	\$ 231,935	\$ 780,639
114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09,475	\$ -	\$ 197,814	\$ 307,289

3.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收盤價	淨值

4.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5.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6.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下表列示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5年	114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月1日及3月31日	\$ 231,935	\$ 197,814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5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31,935	市場法	市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中位數:2.26 平均數:2.16 流動性折價:30%	乘數及控制權益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11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31,935	市場法	市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中位數:2.26 平均數:2.16 流動性折價:30%	乘數及控制權益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114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97,814	市場法	市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中位數:1.93 平均數:2.00 流動性折價:30%	乘數及控制權益 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損益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外部收入	\$ 2,297,738	\$ 2,218,838
內部部門收入	264,661	306,062
部門收入	<u>\$ 2,562,399</u>	<u>\$ 2,524,900</u>
部門利益	<u>\$ 427,511</u>	<u>\$ 418,606</u>
折舊	<u>\$ 100,456</u>	<u>\$ 102,266</u>
攤銷	<u>\$ 18,038</u>	<u>\$ 16,455</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報導營運部門利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利益	\$ 427,511	\$ 418,606
財務成本-淨額	(13,481)	(4,579)
其他項目	25,571	53,99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439,601</u>	<u>\$ 468,023</u>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昱鼎電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200,000	\$ 30,000	\$ -	-	2	\$ -	營業週轉	\$ -	-	\$ -	\$ 2,519,510	\$ 2,519,510	-
0	"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	"	300,000	300,000	-	-	"	-	"	-	"	-	2,519,510	2,519,510	-
0	"	暉鼎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	10,000	-	-	"	-	"	-	"	-	2,519,510	2,519,510	-
0	"	信鼎岡山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	150,000	-	-	"	-	"	-	"	-	2,519,510	2,519,510	-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說明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

(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各公司當期淨值之四十為限。

(2)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貸與資金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各公司當期淨值之四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5年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背書保證以 財產設定擔 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崑鼎綠能環保股 份有限公司	昱鼎電業(股)公司	2	\$ 37,792,656	\$ 951,326	\$ 851,326	\$ 672,439	\$ -	13.52%	\$ 62,987,760	Y	N	N	-
0	"	耀鼎資源循環股 份有限公司	2	37,792,656	200,000	200,000	-	-	3.18%	62,987,760	Y	N	N	-
0	"	信鼎岡山股份有 限公司	2	37,792,656	900,000	500,000	250,000	-	7.94%	62,987,760	Y	N	N	-
0	"	基鼎綠能環保(股) 公司	2	37,792,656	500,000	500,000	500,000	-	7.94%	62,987,760	Y	N	N	-
0	"	嘉鼎綠能(股)公 司	6	37,792,656	2,350,000	2,350,000	209,791	-	37.31%	62,987,760	Y	N	N	-
0	"	元鼎資源(股)公 司	2	37,792,656	170,000	170,000	100,000	-	2.70%	62,987,760	Y	N	N	-
0	"	榮鼎綠能(股)公 司	6	37,792,656	192,500	192,500	127,780	-	3.06%	62,987,760	N	N	N	-
1	昱鼎電業(股)公 司	崑鼎綠能環保股 份有限公司	3	1,949,634	19,196	19,196	19,196	-	3.94%	2,924,451	N	Y	N	-
2	信鼎技術服務 (股)公司	晶鼎綠能科技(股) 公司	6	12,100,813	1,733,100	1,733,100	329,820	-	85.93%	20,168,022	N	N	N	-
2	"	嘉鼎綠能(股)公 司	6	12,100,813	1,175,000	1,175,000	104,896	-	58.26%	20,168,022	N	N	N	-
2	"	寶鼎再生水(股)公 司	6	12,100,813	293,000	293,000	239,500	-	14.53%	20,168,022	N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
- (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十倍。
- (3)昱鼎電業(股)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四倍。
- (4)昱鼎電業(股)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
- (5)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
- (6)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十倍。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5年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種 類	名 稱			股數(面額) /單位數(每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水泥(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評價調整	284,287	\$ 8,893 (2,397) \$ 6,496	-	\$ 6,496	-
"	"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11	0.0014%	11	-
"	"	臨海水務(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	2	0.001%	2	-
"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3,519,986	50,762	-	50,762	-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52,661,289	933,379	-	933,379	-
裕鼎(股)公司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8,065,038	116,305	-	116,305	-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21,750,700	385,514	-	385,514	-
元鼎資源(股)公司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2,815,989	40,609	-	40,609	-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股票	中鼎工程(股)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0	44	-	44	-
"	"	台灣水泥(股)公司	無	"	847,328	19,361	-	19,361	-
"	"	寶鼎再生水(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50,000	231,922	10.00%	231,922	-
"	受益憑證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307,455	140,533	-	140,533	-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股票	台灣水泥(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1,804	6,668	-	6,668	-
"	"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1,605	469	-	469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之金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本表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判斷須列示之有價證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信鼎岡山(股)公司	關聯企業	(操作維護收入)	(\$ 117,884)	(10%)	月結30天		無重大差異	\$ 119,671	25%	-
信鼎岡山(股)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	操作成本	117,884	53%	"		"	(119,671)	(43%)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5年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信鼎岡山(股)公司	子公司	\$ 119,671	3.94	\$ -	積極催收	\$ -	\$ -	-
"	榮鼎綠能(股)公司	關聯企業	192,558	1.49	-	"	-	(71)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崑鼎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 30,403	月結30天	1.32%
0	"	昱鼎電業(股)公司	"	背書保證	851,326	-	不適用
0	"	信鼎岡山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	-	不適用
0	"	耀鼎資源循環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	-	不適用
0	"	嘉鼎綠能(股)公司	"	"	2,350,000	-	不適用
0	"	基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	"	500,000	-	不適用
0	"	元鼎資源(股)公司	"	"	170,000	-	不適用
1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裕鼎(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35,146	月結30天	1.53%
1	"	信鼎岡山股份有限公司	"	"	117,884	"	5.13%
1	"	嘉鼎綠能(股)公司	"	背書保證	1,175,000	-	不適用
2	信鼎岡山股份有限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	營業收入	29,733	月結30天	1.2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台灣	垃圾資源回收廠之經營、管理及其機械、設備之維修等。	\$ 356,518	\$ 356,518	15,100,000	100.00%	\$ 2,021,772	\$ 245,737	\$ 245,027	子公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機械安裝、廢棄物處理清除、國際貿易業及其他環保服務等。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90,329	11,137	11,137	子公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裕鼎(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汽電共生、廢棄物處理及其他環保服務業。	899,985	899,985	44,999,200	74.999%	651,223	17,667	13,250	子公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元鼎資源(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處理、其他環保衛生及汙染防治服務業。	25,618	42,696	2,700,000	60.00%	24,352	105	88	子公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耀鼎資源循環(股)公司	台灣	基本化學工業及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104,179	104,179	9,000,000	100.00%	136,300	4,125	4,125	子公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嘉鼎綠能(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及處理業。	500,000	500,000	50,000,000	50.00%	676,787	91,890	45,944	子公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昱鼎電業(股)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等。	306,000	306,000	30,600,000	100.00%	487,409	5,172	5,172	子公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G.D International, LLC.	美國	能源技術服務等。	189,197	189,197	-	100.00%	560,510	148	148	子公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	開曼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309,360	309,437	12,034,903	16.23%	555,539	(39,030)	(4,947)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崑崙綠能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榮鼎綠能(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處理及汽電共生業。	80,000	80,000	8,000,000	5.00%	128,899	45,172	2,259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中鼎化工(股)公司	台灣	工業助劑之批發製造及零售。	24,851	24,851	1,910,241	26.905%	101,358	32,482	8,739	關聯企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裕鼎(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汽電共生、廢棄物處理及其他環保服務業。	\$ 11	\$ 11	800	0.001%	\$ 11	\$ 17,667	\$ -	聯屬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澳門	提供廢物處理範圍的服務及相關服務。	4,964	4,964	-	30.00%	41,545	-	-	子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惠鼎資源永續(股)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業及廢棄物清理業。	61,750	61,750	6,175,000	95.00%	53,027	23	22	子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基鼎綠能環保(股)公司	台灣	垃圾資源回收廠之經營、管理及其機械、設備之維修等。	150,000	-	15,000,000	100.00%	150,000	-	-	子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晶鼎綠能科技(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之廢水汙泥處理。	224,990	215,990	22,498,958	30.00%	202,579	(5,810)	(1,743)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信鼎岡山(股)公司	台灣	垃圾資源回收廠之經營、管理及其機械、設備之維修等。	251,000	251,000	25,100,000	100.00%	374,815	35,969	35,969	子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嘉鼎綠能(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及處理業。	250,000	250,000	25,000,000	25.00%	338,390	91,890	22,973	聯屬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晶鼎綠能科技(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之廢水汙泥處理。	10	10	1,042	0.001%	10	(5,810)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G.D International, LLC.	Lumberton Solar W2-090, LLC	美國	能源技術服務等。	189,197	189,197	-	100.00%	561,034	189	189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